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10-2011 年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 第九次報告

會議

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下稱工房委)於 2011 年 6 月 13 日舉行第十次會議。

2011 年房屋署屯門區屋邨管理工作大綱

2. 房屋署代表向委員簡介上述工作大綱。委員就區內公共屋邨的管理、保養維修、環境改善工程、無障礙設施、閉路電視保安系統、加戶及調遷計劃、房屋諮詢及服務隊、屋邨管理扣分制、服務承辦商質素、飼養狗隻及噪音問題、街市翻新情況等提出意見。有委員期望除了公共屋邨外，房屋署未來也可加入更多有關租者置其屋屋邨的工作計劃。主席請房屋署代表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要求檢討住戶遷出後要將公屋單位還原的政策

3. 有委員關注公共屋邨租戶於遷出後須把單位裝置及設施還原的規定，引述事例，指出部分新租戶或希望沿用前租戶的裝置及設施，故認為房屋署不宜硬性規定租戶把所有室內裝置及設施還原。有委員指，此做法不但對居民造成不便，也不合乎環保原則，故要求房屋署檢討有關規定，按實際情況彈性處理不同個案。房屋署代表向委員講解有關政策及署方的現行做法。主席請房屋署代表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要求切實改善家用石油氣調整價格機制

4. 有委員關注家用石油氣的價格調整機制，指出在現行機制下，由於石油氣價格每三個月才可檢討一次，以致使用者無法即時受惠。有見及此，有委員促請石油氣供應商盡快改善上述機制，並建議致函香港其中一間主要

石油氣供應商香港蜆殼有限公司，反映委員的訴求。工房委經討論後，同意上述建議。

職業安全及健康工作小組

5. 工作小組召集人報告「職業安全健康講座」、「職業安全健康常識問答比賽」、參觀機構工作場地及街板宣傳的工作進度。

屯門經濟發展工作小組

6. 工作小組決定把「屯門美食節」押後至明年 2 至 3 月舉行，並計劃重新邀請夥拍團體合辦是項活動。工作小組將先尋求工房委和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的原則性支持，然後把活動計劃及撥款申請提交新一屆區議會通過確認，方可作實。委員就是否支持工作小組延遲舉行上述活動和重新邀請夥拍團體進行討論。由於委員經討論後，未能於是次會議就上述事宜達成共識，主席請工作小組考慮委員的意見，工房委將於下次會議再作討論。

大廈管理工作小組

7. 工作小組召集人報告兆安苑與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匯)攤分工程費用事宜的進展，以及屯門區大廈管理活動計劃。有委員查詢兆安苑業主立案法團與領匯就工程費用的攤分比例，希望知悉有關比例的協商過程。召集人表示，上述比例由法團與領匯自行協商而得出，工作小組並無參與其中。主席請工作小組按需要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屯門區私人大廈管理工作報告

8. 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向委員報告與大廈管理有關的求助或諮詢個案統計數字、民政處代表出席會議及探訪大廈次數，以及本區的防火安全演習及講座。

屋宇署報告

9. 屋宇署代表向委員報告「大規模清拆違建物特別行動」、「樓宇維修統籌計劃」、招牌和排水渠維修工作及檢控統計資料，並就委員於上次會議提出有關平台僭建物及鋪面伸建物的查詢作出回應。有委員關注早前在建群街發生的簷篷倒塌意外，查詢現時的最新情況。此外，有委員查詢屋宇署因應上述意外的巡查時間表及區內的同類簷篷總數。屋宇署代表向委員報告上述意外的最新情況，並表示署方將於各區進行巡查，預計於數星期內完成。

《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條例》公開講座

10. 主席表示，《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指明較低百分比)公告》已於去年4月1日起正式生效。秘書處早前收到發展局通知，得悉香港測量師學會、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有限公司及長者安居服務協會將聯合舉行兩場公開講座，藉以加強小業主對有關條例的了解，並介紹「調解先導計劃」及「支援長者業主外展服務先導計劃」的服務範疇。秘書處已於上月把有關詳情電郵予各委員，主席請有意參加的委員預先致電長者安居服務協會登記。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1年6月15日

檔號：TMDC/13/30/CIHC/2